津滨政办函〔2021〕9号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滨海新区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

协调机构领导人员和名称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滨海新区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协调机构领导人员和名称。现通知如下：

一、调整滨海新区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担任常务副组长。副区长尹晓峰、梁益铭、陈波、陈玉东、韩学武、张兴瑞、张桂华担任副组长。

二、调整滨海新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学武担任副组长。

三、调整天津市滨海新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和名称，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韩学武担任副组长，更名为滨海新区建设节水型社会领导小组。

四、调整滨海新区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担任副组长。

五、调整滨海新区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担任副组长。

六、调整滨海新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担任副组长。

七、调整滨海新区政府专项债券工作专班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担任常务副组长，副区长韩学武、张兴瑞、陈波担任副组长。

八、调整滨海新区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陈波担任副组长。

九、调整滨海新区重点工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陈波担任副组长。

十、调整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中心（赛迪智能制造产业技术 研究院）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张桂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院长张立担任组长。

十一、调整滨海新区控制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韩学武担任指挥长。

十二、调整清理规范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工作专班领导人员，副区长戴雷担任组长。

 十三、调整滨海新区社会保障和救助体系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梁益铭担任组长。

十四、调整滨海新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联席会议制度总召集人，副区长戴雷担任总召集人。

十五、调整滨海新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戴雷担任组长。

十六、调整滨海新区全民阅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区委宣传部部长徐恒、副区长张兴瑞担任组长。

十七、调整滨海新区重点工程建设指挥部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担任总指挥。

十八、调整滨海新区停滞工程处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

十九、调整滨海新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

二十、调整滨海新区海绵城市和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和名称，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更名为滨海新区海绵城市和地下综合管廊工作领导小组。

二十一、调整滨海新区新河周转房居住环境改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经开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尤天成担任组长。

二十二、调整智能建筑垃圾运输车推广应用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

二十三、调整滨海新区治理车辆超限超载领导小组领导人员，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

上述议事协调机构成员名单和职责由其办公室发文落实。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在有关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